

(2) 第二階段：已列入臺南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且具高階培訓結業證書者，並具有案件調查或申復審議經驗者。

(3) 第三階段：具高階培訓結業證書者，並對精進培訓議題感興趣者。(本階段人員僅可參加第二、三場次)

(4) 經本局指派培訓卻不克前往者，將由其他階段報名者依序遞補，並另案於111年9月12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於教育部資訊中心公告錄取名單及釋出報名名額。

5. 參加人數：第一場次以招收40人為原則；第二、三場次以招收60人為原則。

6. 報名方式：

(1) 請於111年9月8日(星期四)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進行線上報名，課程代碼3518495、3518507、3518509，

同時請於111年9月8日(星期四)前填寫 google表單

(<https://forms.gle/95MsPzcnT72x2tir8>)，上傳高階證書及主筆且事實認定度較高之調查報告電子檔(依法請將調查報告中所有相關人員資料隱示，並以代號為之)。

(2) 不具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入權限者，請致電崇明國中輔導室陳怡潔主任報名，電話06-2907261分機841。

(3) 第二及三場次報名期限至111年9月16日(星期五)。

7. 補充說明：

(1) 請承辦學校核予所屬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並課務排代。

(2) 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

(3) 將依學員與訓之課程時數，核發研習證明書。

(4) 本研習提供午餐，請自備環保杯筷。

(5) 因應疫情防治，請全程配戴口罩，另視疫情警戒調整本案辦理方式。

8. 檢附旨揭培訓計畫(含課程表)及培訓名單各1份。

受文單位：公立國小、公立國中(含市立高中)